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107)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3月27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持續關連交易；(ii)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及(iii)建議保險債融資計劃。除另有訂明外，本公告所採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推薦建議；(iii)獨立財務顧問就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意見；(iv)建議修改公司章程；及(v)建議保險債融資計劃的進一步詳情之通函將於2014年4月17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通函之內容，本公司預期上述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2014年5月13日或之前之日期。

承董事會命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張永年
公司秘書

中國·四川省·成都市
2014年4月17日

於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黎明先生(董事長)及甘勇義先生(副董事長)及賀竹磬先生，非執行董事吳新華先生(副董事長)、唐勇先生、黃斌先生及王栓銘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孫會璧先生、郭元晞先生、方貴金先生及余海宗先生。

* 僅供識別